关于浙江昆仑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

2017 年度

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浙
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
会计政策
信会师报字[2018]第ZA11456号
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年12月31日合
现金流量
年4
第 2

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鼎力公司)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、合并及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(以下简称财务报表)，2018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(审计报告编号为：信会师报字[2018]ZA11456 号)。

按照企业会计准则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

(二)、具体的会计处理

1、 浙江鼎力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会计政策变更的解释来适用法。

2、 浙江鼎力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[illegible]

二、 浙江鼎力2018年度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说明如下：

(一)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

为[redacted]市场竞争力和客户满意度，公司[redacted]产品售后服务质量和快捷为使，预计目前执行的计提标准已不能满足未来

出保议或出具[redacted]意见报告。

我们认为，浙江鼎力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会计处理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